

广州华研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时间：

(1) 现场会议时间：2026 年 10 月 12 日 15:00

(2)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6 年 10 月 12 日 9:15-9:25, 9:30-11:30,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6 年 10 月 12 日 9:15 至 15:00 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 年 9 月 29 日

7、出席对象：

(1) 截至股权登记日 2026 年 9 月 29 日下午 3:00 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会，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可以不必是公司股东；

(2)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8、会议地点：广州市增城区宁西街创立路 6 号公司二楼 203 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 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累积投票提案	应选人数（3） 人
2.01	关于选举包贺林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累积投票提案	√
2.02	关于选举温世旭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累积投票提案	√
2.03	关于选举李敏怡女士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累积投票提案	√
3.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累积投票提案	应选人数（3） 人
3.01	关于选举卢勇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累积投票提案	√
3.02	关于选举易兰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累积投票提案	√
3.03	关于选举林旭东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累积投票提案	√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6-026）等相关公告。

特别提示：

1. 议案 2、3 为累积投票议案，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数，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零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交所审查无异议，股东会方可进行表决。

2. 议案 1 为特别决议，需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3. 上述议案 2、议案 3 将以本次股东会议案 1 审议通过的《公司章程》及《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相关内容为前提条件。

4. 根据《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等要求，本次会议审议的全部议案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结果进行单独计票并予以披露。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 登记方式：现场登记、电子邮件、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1) 法人股东登记。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有效持股凭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及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附件 2，需加盖公章并提供原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和法人股东有效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出席人员应当携带上述文件的原件参加股东会；

(2) 个人股东登记。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有效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应持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附件 2，需提供原件)、委托人有效持股凭证、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需委托人签字)办理登记手续；出席人员应当携带上述文件的原件参加股东会；

(3) 异地股东可采用电子邮件、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登记时间以收到电子邮件、传真或信函的时间为准)，请发送电子邮件、传真或信函后电话确认。

2. 现场登记时间：2026 年 10 月 9 日(星期五)9:30-16:00。采取电子邮件、传真或信函方式登记的，须在 2026 年 10 月 9 日(星期五)16:00 之前送达到公司。

3. 登记地点：广州市增城区宁西街创立路 6 号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如通过信函方式登记，信封上请注明“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字样。

4. 注意事项：本次会议不接受电话登记。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务必于会前半小时到会场办理登记手续，并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以便签到入场。

5. 联系方式：

联系人：阮长柏

联系电话： 020-32638566 传真： 020-82265209

电子邮箱： hyir@gzhuayan.com

联络地址：广州市增城区宁西街创立路 6 号董事会办公室。

邮政编码： 511340

6. 会议预计半天，出席会议人员的交通、食宿费用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s://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 1。

五、备查文件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州华研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9 月 24 日

附件 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 1. 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51138”，投票简称为“华研投票”。
- 2.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上市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 0 票。

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 A 投 X1 票	X1 票
对候选人 B 投 X2 票	X2 票
合 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各提案组下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举例如下：

① 选举非独立董事

（如提案编码表的提案 2，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 3 位）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3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 3 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所投人数不得超过 3 位。

② 选举独立董事

（如提案编码表的提案 3，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 3 位）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3 股东可以在 3 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中将其拥有的选举票数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所投人数不得超过 3 位。

- 3.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 1. 投票时间：2026 年 10 月 12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6 年 10 月 12 日，9:15—15: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业务股东身份认证操作说明》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s://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s://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 2

广州华研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或本单位）出席广州华研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6 年 10 月 12 日召开的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并代表本人（或本单位）按以下方式行使表决权：

本次股东会提案表决意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 意	反 对	弃 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累积投票提案	采用等额选举，填报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2.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3）人			
2.01	关于选举包贺林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2.02	关于选举温世旭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2.03	关于选举李敏怡女士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3.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3）人			
3.01	关于选举卢勇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3.02	关于选举易兰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3.03	关于选举林旭东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委托人名称（签名或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人为法人股东，应加盖法人单位印章。）

委托人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受托人：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签发日期：

委托有效期：